

衛生福利部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

110 年度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(DMAT)視訊桌上模擬演練 簡章

壹、前言

為達成衛生福利部賦予之任務，中區發展以醫院為基礎之災難醫療救護隊，於災時可縮短反應時間，提高應變效能，今年度考量國內疫情雖趨緩，但仍有零星不明感染源之本土病例，因此配合防疫政策避免群聚，改採視訊桌上模擬方式進行演練，測試出隊各環節流程，使醫療救護隊人員之訓練不因疫情而中斷學習。

貳、演練目的

- (1) 落實災難醫療救護隊出隊與歸建通報流程
- (2) 熟悉出隊運作流程及 ICS 編組運作
- (3) 檢視各階段處置可行性，作為未來出隊或演練之參考

參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肆、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、彰化縣衛生局

伍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

陸、演練(觀摩)單位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台中慈濟醫院、林新醫院等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

柒、辦理時間：110 年 11 月 05 日(星期五)10:00-15:00

捌、演練地點：中榮研究大樓第三會場及各醫療隊所屬醫院(以視訊模式進行)

玖、學分認證：急診醫學會、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公務人員教育積分申請中，時數依核定單位核給為主。

壹拾、報名方式及規定

- (1) 採通訊報名，以 E-mail(eocct@eocct.org)回傳報名表至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，演練及觀摩單位請統一報名，不受理個人及現場報名。
- (2) 報名及簡報檔繳交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2 日(五)17:00 止。
- (3) 演練醫療救護隊每隊報名至少 3 名，報名參演角色應包含指揮官與後勤。
- (4) 衛生局及新成立醫療隊報名觀摩人員，疫情期間請配合會場管理(暫定中榮研究大樓二樓第三會場)，採實名制座位安排及人數限制，現場不開放未報名之人員進入，各單位觀摩人員以 3 名為限。

壹拾壹、醫療救護隊經費補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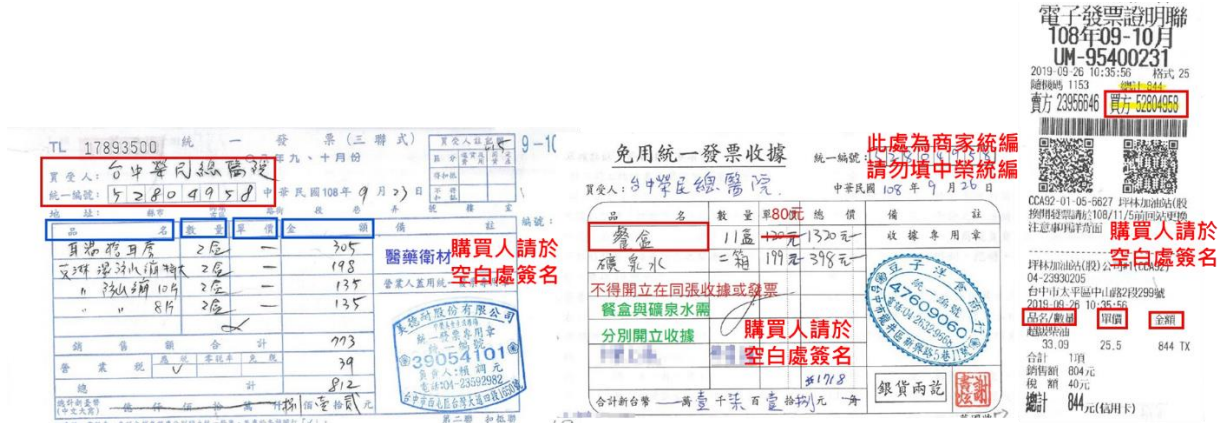
(1) 補助經費項目表

經費項目		費用	說明
演練業務費	餐費	800 元/隊 (上限)	參演人員當日午餐便當(餐盒)費， <u>單價 80 元(上限)</u> ，每隊上限 800 元(例:80 元*3 名參演人員=240 元，本項經費報支則為 240 元)。
	其他	1,200 元/隊	演練當日茶水、郵資、耗材等各品項請 <u>分開開立發票或收據</u> (例:開會當日礦泉水 30 元*6 杯=180 元及購置演練相關資料夾 60 元*2 個=120 不可開在同一張發票或收據)。
DMAT 物品費		6,000 元/隊 (上限)	醫療隊 <u>出隊相關物品</u> 補充，非一次性使用之耗材。 *本項物品請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前購置完成。 *本項物品須檢附清冊備查。

(2) 補助經費核銷要點

- A. 110 年成立醫療隊且擔任觀摩學習醫療隊，不納入本次經費補助。
- B. 申請補助發票(收據)請開立，抬頭:臺中榮民總醫院，統編:52804958，發票或收據請務必載明品名(項)、單價、數量及總價，並請各醫療救護隊負責核銷人員親自簽名，不受理空白收據核銷。
- C. 演練後一周內(110/11/11 前)請將發票單據分類統整後，連同物品清冊掛號郵寄至中區 EMOC，經審核無誤後進行撥款，疫情期間避免頻繁接觸，請檢附匯入款項帳號存簿封面(每隊醫療隊提供一組帳號)。
- D. 發票(收據)請分開開立，不同品項不可混在同一張收據或發票；列冊物品請於演練前自行採購完成；演練業務費發票或收據日期非演練當日(110/11/05)，請於空白處說明原因。

- E. 各項補助經費不能相互流用，例如其他費每隊可報支 1,200 元，只核銷 800 元，剩餘 400 元不可挪用至餐費或物品費支用，剩餘經費視同放棄，超支及不符規定費用由醫療隊自行吸收。
- F. 各項經費皆須檢據核銷，收據、電子發票、二三聯紙本發票皆可，收據及發票範本如下圖：



壹拾貳、演練模擬情境

11月4日凌晨5點03分，彰化地區發生芮氏規模8.0淺層地震，災情以彰化大城、芳苑災情最為嚴重，電力、自來水、連外道路及通訊皆損毀中斷，其餘鄉鎮則有多處災情產生，造成部分地區醫療資源不足，由彰化縣衛生主管機關請求支援，經報准衛福部後，啟動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，前往災區協助災後隔日醫療處置業務。

壹拾參、演練時程表

預定時間	演練項目及內容	
10:00-10:30	視訊連線測試及指揮中心群組(line)設定	
10:30-11:00	人員介紹、演練範疇、評核及執行方式說明	
11:00-12:20	午餐、中區醫療隊簡介與展示(6分鐘/隊)-取代演練流程中設立醫療站	
12:20-14:30	桌模演練(各階段律定完成時間，依照指示進行回報)	
12:40 前完成	演練一 通知及啟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發佈模擬災情、災區衛生局請求支援 2.同意並啟動 DMAT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EMOC、衛生局啟動通報 3.醫療隊整備出隊暨出隊通報所屬衛生局及 EMOC

13:10 前完成	演練二 報到及指派任務	1.指揮中心報到 ➢ 繳交 ICS 編組表及人員名單 2.任務說明及指派 ➢ 工作說明、支援地點指派及領取資料表單
13:40 前完成	演練三 設立醫療站(略)、 災區評估暨回報	1.醫療站設置(略-於演練前醫療隊簡介及展示中呈現) 2.災區評估暨回報 ➢ 進行災區狀況評估(表)填寫及回報 ➢ 其他表單填寫
無 (本次不演練)	醫療處置暨回報 (本次不演練)	1.醫療救護作業暨回報(表) ➢ 傷患接收及處置 ➢ 醫療紀錄填寫及統計、傷患後送通報 2.指揮中心運作及後送調度作業
14:10 前完成	演練四 狀況題	評核官問題提問，例:災區停電醫療隊如何因應
14:30 前完成	演練五 任務結束、歸建	1.災情評估/任務解除暨通知 2.回歸指揮中心移交工作報告 ➢ 繳回工作紀錄、醫療紀錄及設備 3.歸建通報:醫療隊通知所屬衛生局
14:30-15:00	檢討會議	

~主辦單位保有異動行程之權利~

壹拾肆、演練醫療隊注意事項及視訊需求

- (1) 視訊設備:自備至少 1 台電腦(需含視訊鏡頭、喇叭及麥克風)
- (2) 通訊需求:網路連線、1 組 LINE 帳號及聯絡電話(手機)
- (3) 出隊物資及設備:清單呈現即可(中區醫療隊簡介與展示簡報中呈現)
- (4) 中區醫療隊簡介與展示，簡報檔請於 110/10/22 前繳交至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(eocct@eocct.org)，每隊報告時間 6 分鐘，簡報內容須含醫療隊成員組成與管理、物資管理(如藥品管理、醫衛材管理等規劃)及出隊設備展示，簡報含封面 10 頁內。
- (5) 演習前 3 天提供演練相關資訊及視訊連線給參演單位聯絡窗口。
- (6) 演習當日請依照指揮中心指示執行各項演練，運用視訊及 LINE 發佈訊息及雲端硬碟上傳表單，演練開始後避免混亂，視訊交由指揮中心主控，指揮中心未發話呼叫或指名，請勿使用視訊呼叫，醫療隊有任何問題一律採用通訊軟體 LINE 進行詢問。

衛生福利部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

110 年度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(DMAT)視訊桌上模擬演練報名表 (參演醫療隊)

醫療隊名稱					填表者	
連絡電話(手機) (演練當日聯繫用)					LINE ID (演練當日聯繫用)	
醫療隊參演人員						
序號	演練 擔任角色	單位(部門)	職稱	姓名	連絡電話	Mail (寄送演練資料用)
1	指揮官					
2	後勤組					
3						

☆ 注意事項

- (1) 每隊報名至少 3 名，應包含指揮官及後勤，參演角色可重複擔任，表格不足請自行新增。
- (2) 請提供連絡電話及 LINE ID，作為演練當日聯絡、雲端硬碟共用權限及群組設定用。
- (3) 請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(五)17:00 前，以 E-mail(eocct@eocct.org)回傳報名表至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，若有相關問題請致電(04)23500199。

衛生福利部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

110 年度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(DMAT)視訊桌上模擬演練報名表 (衛生局及觀摩)

機構名稱					
序號	單位(部門)	職稱	姓名	連絡電話	mail(寄送演練相關資料用)
1					
2					
3					

☆ 注意事項

- (1) 觀摩地點暫定中榮研究大樓二樓第三會場，疫情期間請配合會場管理，採實名制座位安排及人數限制，現場不開放未報名之人員進入，觀摩人員以 3 名為限。
- (2) 請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(五)17:00 前，以 E-mail(ecct@ecct.org)回傳報名表至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，若有相關問題請致電(04)23500199。

衛生福利部中區緊急醫療應變中心
110年中區災難醫療救護隊(DMAT)物品清冊

醫療隊名稱			
DMAT 物品 管 理 人	簽名/日期	職稱	
物品名稱	數量	單價	總價 (數量 X 單價)
合計金額			